关于《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

气象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的政策解读

1. 起草依据

《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气象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起草依据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现行法律法规。包括公务员法、气象法等。二是标准规范。三是其他文件类资料。包括《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0〕47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气象强省建设的意见》（豫政〔2020〕41号）和《中共南阳市委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阳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 走正走好水源地高质量跨越发展之路的意见》等文件。

1. 文件的基本结构和主要内容

《实施意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新发展理念，坚持趋利避害并举，以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高水平气象现代化建设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做到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为南阳加快建设新兴区域经济中心、走好走正水源地高质量跨越发展之路提供坚实保障。

**《实施意见》共分三部分，包括：总体要求、主要任务、组织保障。**

**第一部分，总体要求。**包括：指导思想、发展目标。《实施意见》编制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依据，以南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根本指引，明确发展目标，到2025年，气象高质量发展示范市建设取得有效进展，气象服务保障水平居全省前列，到2035年，全面建成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南阳先行区及气象保障乡村振兴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基本建成气象强市。

**第二部分，主要任务。**《实施意见》依据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视察南阳的重要指示讲话精神以及上级的相关文件精神着力从六个方面推进气象强市建设。

面向城市、农村、重点行业、重点区域，加强气象灾害风险防范，加快提升气象防灾减灾能力，筑牢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聚焦粮食安全重任，不断增强粮食生产核心区气象保障能力，做优特色产业气象服务品牌，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气象保障示范区建设。

大力提升生态气象支撑、大气污染防治保障能力，服务南阳高质量跨越发展。

围绕“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战略任务，加快推进气象现代化建设，夯实气象强市发展基础。

强化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能力建设，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

实施创新驱动、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强化气象强市建设支撑六个方面推进气象强市建设。

**第三部分，组织保障。**《实施意见》分别从强化组织领导、强化机构建设、强化政策支持、强化开放融合、强化法治保障五个方面阐述落实措施，确保意见顺利实施。